

上 新 版 气 味 箱



211012342014

正远检测

JSZY/BG 01-01

正本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BF003-1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常州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爱科（常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正远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业务专用章

#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业务专用章”无效；
- 二、本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三、本检测报告需加盖骑缝章；
- 四、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由其他机构和单位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技术服务机构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五、受检单位应保证提供资料的准确性以及所有检测活动是在真实反映企业采样时正常生产状况条件下进行的，本单位仅对满足该前提下的检测结果负责；
- 六、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诉，逾期概不予受理；
- 七、本检测报告未经江苏正远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
- 八、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九、本单位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存档报告期限不少于 6 年。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 666 号

邮政编码：213032

电话：0519-85158165

电子邮件：zhengyuanjc@163.com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常州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爱科（常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通讯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 91 号	受检单位地址	常州武进国家高新区常武南路 508 号
联系人	蒋浩	联系电话	15190542364
检测目的	/		
采样人员	张键、马柳绪、范文贤、陈德新、屠峰、凌友志	采样日期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06 月 09 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06 月 06 日~2022 年 06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2022 年 06 月 21 日		
检测内容	环境空气与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乙酸丁酯、非甲烷总烃、一氧化碳、总悬浮颗粒物 TSP 噪声：厂界噪声		
检测方法	见附表 1		
检测设备	见附表 2		
结论	<p>爱科（常州）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检测期间： 有组织废气 FQ-002801、FQ-002810 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浓度，FQ-002802 RTO 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FQ-002803 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FQ-002804、FQ-002805、FQ-002806、FQ-002807、FQ-002808、FQ-002809 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FQ-002811 中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要求；排放速率均符合此标准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的要求。</p> <p>无组织废气中苯、甲苯、二甲苯、总悬浮颗粒物 TSP、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p> <p>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的要求。</p>		
报告编制：	潘丽娟		
报告审核：	张其君		
报告签发：	张键		
			
		签发日期：2022 年 06 月 22 日	

# 检测报告

表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1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年06月06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1963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96.9	92.2	92.3	
测点流速	m/s	6.52	6.42	6.36	
动压	Pa	30	30	29	
静压	kPa	0.00	0.00	0.00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3302	3290	3262	
含湿量	%	2.3	2.4	2.3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	4	3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13	0.010	0.77
备注：“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10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年06月06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0962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50.3	49.1	49.2		
测点流速	m/s	10.10	9.78	10.15		
动压	Pa	83	78	84		
静压	kPa	0.02	0.02	0.02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2872	2794	2896		
含湿量	%	2.2	2.1	2.2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9	9	9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0.026	0.025	0.026	0.77	

备注：“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3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3.0000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28.2	29.2	29.8	
测点流速	m/s	5.2	5.8	6.2	
动压	Pa	23	29	33	
静压	kPa	0.02	0.02	0.02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49257	55380	58545	
含湿量	%	2.3	2.3	2.2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86	0.85	0.81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42	0.047	0.047	10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1.0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116	0.128	0.107	/
乙酸丁酯 排放速率	kg/h	5.71×10 <sup>-3</sup>	7.09×10 <sup>-3</sup>	6.26×10 <sup>-3</sup>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3、本实验室不具备“乙酸丁酯”的检测能力，（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许可编号：181012050141）完成，报告编号：UTS22060353E。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4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2.9865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37.4	36.5	33.2		
测点流速	m/s	15.18	14.35	14.13		
动压	Pa	203	186	192		
静压	kPa	-0.01	-0.01	-0.02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138515	131186	130554		
含湿量	%	2.9	3.0	3.0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52	2.53	2.39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349	0.332	0.312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7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0962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31.1	32.1	33.2		
测点流速	m/s	3.7	4.4	4.0		
动压	Pa	12	16	13		
静压	kPa	0.01	0.01	-0.01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1115	1330	1194		
含湿量	%	2.3	2.2	2.2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3	1.39	1.44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71×10 <sup>-3</sup>	1.85×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8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1.0000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36.1	36.2	37.9		
测点流速	m/s	10.14	11.10	10.38		
动压	Pa	88	112	92		
静压	kPa	0.01	0.04	0.02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31374	34308	31934		
含湿量	%	2.1	2.2	2.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90	0.89	0.87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28	0.031	0.028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11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 年 06 月 06 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2376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7				
测点烟温	°C	26.5	26.5	27.1		
测点流速	m/s	3.8	3.9	3.9		
动压	Pa	13	13	13		
静压	kPa	0.01	0.01	0.01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2893	2958	2962		
含湿量	%	2.2	2.1	2.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94	0.90	0.94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72 \times 10^{-3}$	$2.66 \times 10^{-3}$	$2.78 \times 10^{-3}$		10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1.0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116	0.128	0.107	/	
乙酸丁酯 排放速率	kg/h	$3.36 \times 10^{-4}$	$3.79 \times 10^{-4}$	$3.17 \times 10^{-4}$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3、本实验室不具备“乙酸丁酯”的检测能力，（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资质认定许可编号：181012050141）完成，报告编号：UTS22060353E。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9日				
FQ-002802 RTO	生产工况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4.5239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1.7				
测点烟温	°C	45.2	45.8	45.9		
测点流速	m/s	8.3	8.6	8.7		
动压	Pa	56	60	61		
静压	kPa	-0.02	-0.02	-0.02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113313	117157	118279		
含湿量	%	2.4	2.3	2.3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22	2.21	2.26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252	0.259	0.267	10	

备注：1、排气筒中的含量浓度依次分别为：20.7%、20.9%、20.9%  
2、“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排气筒名称： FQ-002802 RTO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 年 06 月 09 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12
苯排放速率	kg/h	/	/	/	0.50
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4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3.1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1.0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570	0.716	0.562	/
乙酸丁酯 排放速率	kg/h	0.065	0.084	0.066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3、本实验室不具备“乙酸丁酯”的检测能力，由分包单位（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许可编号：181012050141）完成，报告编号：UTS22060353E。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2 入口一	采样日期：	2022 年 06 月 09 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3.1416			—	
排气筒高度	m	/				
大气压	kPa	101.7				
测点烟温	°C	34.9	35.6	35.6		
测点流速	m/s	9.21	9.27	9.22		
动压	Pa	74	75	74		
静压	kPa	0.51	0.50	0.49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90560	90934	90435		
含湿量	%	2.8	2.8	2.8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9.0	36.4	35.5	/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53	3.31	3.21	/	
备注：1、排气筒中的含量浓度依次分别为：21.0%、21.0%、21.0%。 2、“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排气筒名称： FQ-002802 入口一	采样日期：	2022 年 06 月 09 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苯排放速率	kg/h	/	/	/	/
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915	0.832	0.686	/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0.083	0.076	0.062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3.8	19.9	26.3	/
乙酸丁酯 排放速率	kg/h	2.16	1.81	2.38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本实验室不具备“乙酸丁酯”的检测能力，由分包单位（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许可编号：181012050141）完成，报告编号：UTS22060353E。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1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2 入口二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9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3.1416			—	
排气筒高度	m	/				
大气压	kPa	101.7				
测点烟温	°C	35.1	35.5	35.7		
测点流速	m/s	9.28	9.07	9.34		
动压	Pa	75	72	76		
静压	kPa	0.50	0.50	0.50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91180	89001	91591		
含湿量	%	2.8	2.8	2.8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9.8	39.4	37.2	/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63	3.51	3.41	/	
备注：1、排气筒中的含量浓度依次分别为：21.0%、21.0%、21.0%。 2、“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10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排气筒名称： FQ-002802 入口二	采样日期：	2022 年 06 月 09 日			
	生产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苯排放速率	kg/h	/	/	/	/
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16	1.02	1.58	/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0.197	0.091	0.145	/
乙酸丁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6.3	16.1	17.1	/
乙酸丁酯 排放速率	kg/h	1.49	1.43	1.57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本实验室不具备“乙酸丁酯”的检测能力，由分包单位（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许可编号：181012050141）完成，报告编号：UTS22060353E。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5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 年 06 月 09 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1963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1.7				
测点烟温	°C	33.4	35.0	35.2		
测点流速	m/s	5.25	4.47	5.27		
动压	Pa	24	17	24		
静压	kPa	0.00	0.00	0.00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3232	2735	3222		
含湿量	%	2.6	2.7	2.7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	11	8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0.036	0.030	0.026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90	0.84	0.86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91×10 <sup>-3</sup>	2.30×10 <sup>-3</sup>	2.77×10 <sup>-3</sup>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表 1-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6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年6月17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0.2827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5			
测点烟温	°C	33.4	33.1	33.6	
测点流速	m/s	6.67	6.84	6.85	
动压	Pa	40	40	40	
静压	kPa	0.07	0.13	0.14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5853	6018	6018	
含湿量	%	2.5	2.4	2.4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6	0.45	0.40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69×10 <sup>-3</sup>	2.71×10 <sup>-3</sup>	2.41×10 <sup>-3</sup>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1-1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排气筒名称： FQ-002809	采样日期： 生产工况	2022 年 6 月 17 日 采样时正常生产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排放 限值	
测点截面积	m <sup>2</sup>	1.1310			—	
排气筒高度	m	15				
大气压	kPa	100.5				
测点烟温	°C	32.1	32.3	32.0		
测点流速	m/s	13.77	13.14	12.30		
动压	Pa	164	175	143		
静压	kPa	0.11	0.12	0.08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48620	46323	43387		
含湿量	%	2.4	2.5	2.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5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4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	/	0.77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0	0.42	0.40	120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19	0.019	0.017	10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	
一氧化碳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1、“ND”表示未检出，排放速率计算无意义。  
2、“/”表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限值要求。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2年06月06日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监控点	排放限值
			1	2	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W1	0.42	0.42	0.44	/	/
		W2	0.56	0.53	0.48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W3	0.53	0.52	0.51		
		W4	0.50	0.52	0.52		
苯	mg/m <sup>3</sup>	W1	ND	ND	ND	/	/
		W2	ND	ND	ND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0
		W3	ND	ND	ND		
		W4	ND	ND	ND		
甲苯	mg/m <sup>3</sup>	W1	ND	ND	ND	/	/
		W2	ND	ND	ND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4
		W3	ND	ND	ND		
		W4	ND	ND	ND		
二甲苯	mg/m <sup>3</sup>	W1	ND	ND	ND	/	/
		W2	ND	ND	ND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W3	ND	ND	ND		
		W4	ND	ND	ND		
总悬浮颗粒物 TSP	mg/m <sup>3</sup>	W1	0.117	0.133	0.100	/	/
		W2	0.183	0.200	0.167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W3	0.250	0.200	0.217		
		W4	0.267	0.317	0.283		

备注：1、“/”表示 W1 为上风向点，不做限值要求。  
2、“ND”表示未检出。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 表 3 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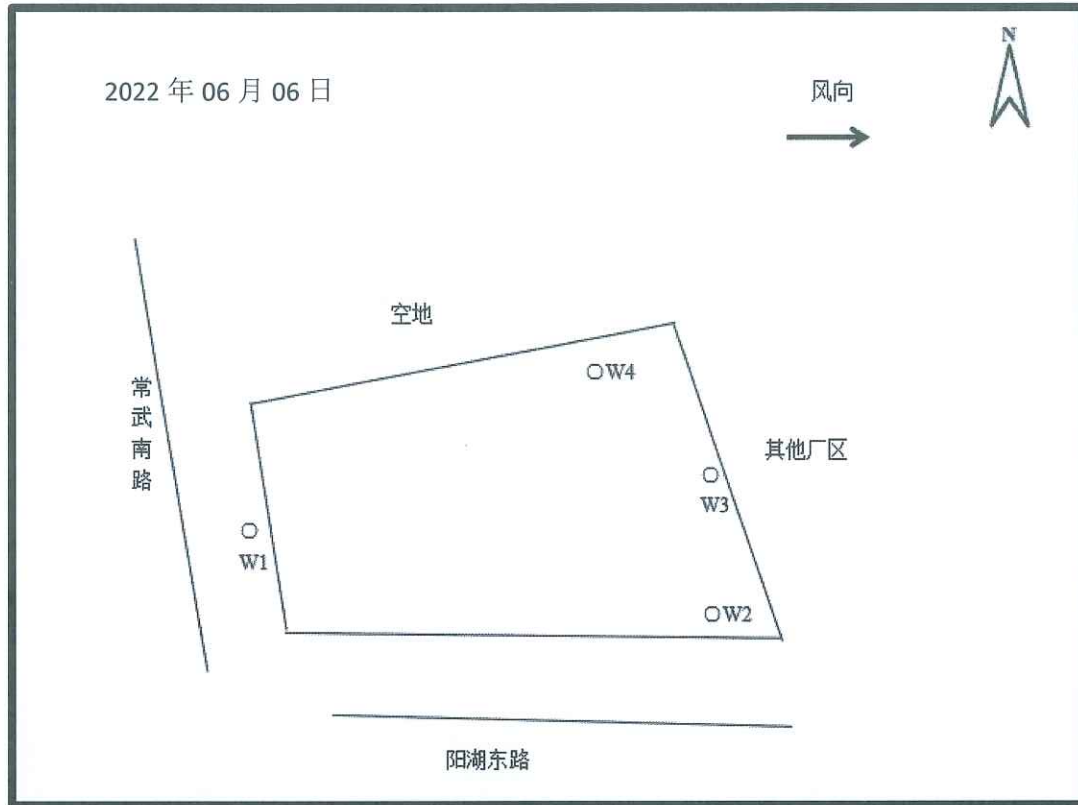
测量时间	2022 年 06 月 09 日 10 时 42 分至 11 时 02 分 2022 年 06 月 09 日 22 时 01 分至 22 时 18 分		测试工况	采样时正常生产
气象条件	昼间： 天气：晴 夜间： 天气：晴	风速：1.8 m/s 风速：1.5 m/s	声功能区	3 类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距声源距离	测量值 dB (A)	
			昼间	夜间
Z1	—	—	57	42
Z2	—	—	58	41
Z3	—	—	57	43
Z4	—	—	58	42
排放限值 dB (A)			65	55
备注： —				

\*\*\*\*\*检测结果内容结束\*\*\*\*\*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附图：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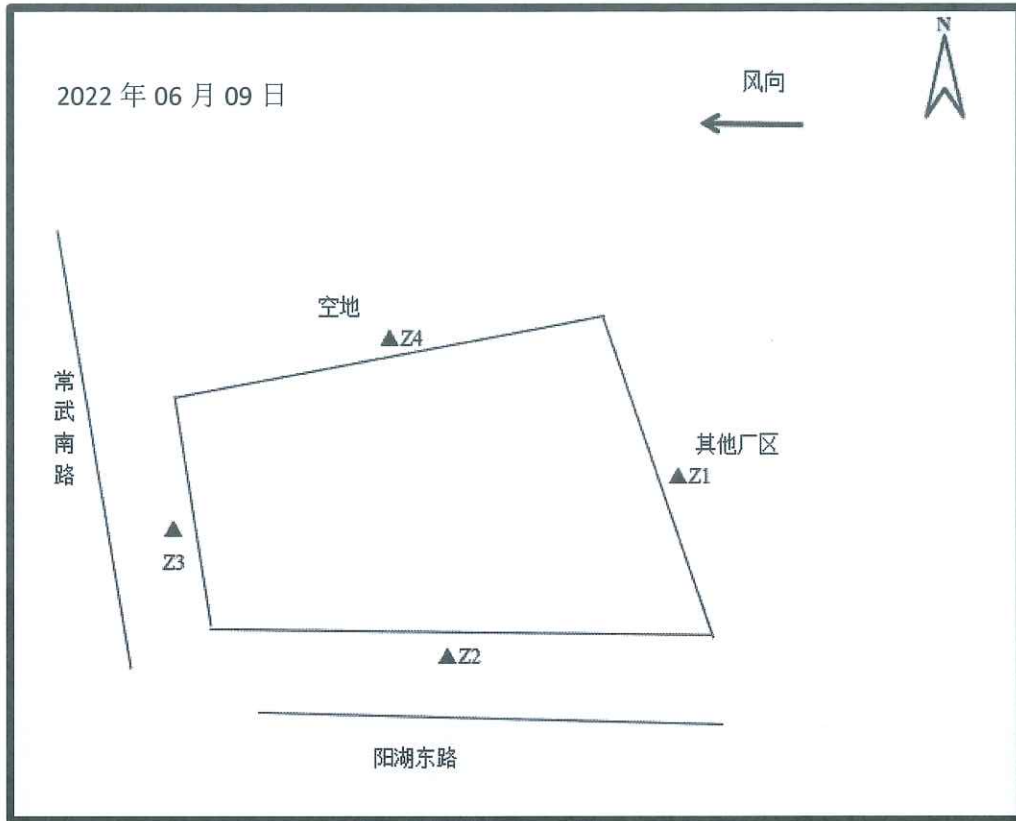
日期	气象条件	天气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2年06月06日	昼间	晴	27.8~32.1	100.7	1.5~1.8	西

图标	说明	图标	说明
▲	噪声监测点	△	声源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此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附图：布点示意图：



日期	气象条件	天气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2年06月09日	昼间	晴	28.6~31.3	101.7	1.8~2.0	东
	夜间	晴	22.1	101.6	1.5	东
2022年06月17日	昼间	晴	30.3~32.6	100.5	1.7~1.8	南

图标	说明	图标	说明
▲	噪声监测点	△	声源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此页以下空白

附表 1 检测方法和检出限

序号	类别	名称	依据的标准方法	检出限
1.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2.	环境空气和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0.001mg/m <sup>3</sup>
3.	环境空气和废气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3mg/m <sup>3</sup>
4.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5.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6.	环境空气和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7.	环境空气和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8.	环境空气和废气	苯系物（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sup>-3</sup> mg/m <sup>3</sup>
9.	环境空气和废气	苯系物（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只用 6.2.1.1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0μg/m <sup>3</sup>
1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此页以下空白



附表 2 检测设备表

名称	型号	编号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	JSZY-SB-004
气相色谱仪	A60	JSZY-SB-005
气相色谱仪	A91Plus	JSZY-SB-007
电子天平	FA2004	JSZY-SB-013
电子分析天平	ES1055A	JSZY-SB-026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BS	JSZY-SB-031
便携式风速仪	NK5500	JSZY-SB-032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型	JSZY-SB-035
恒温恒流大气采样器	KB-2400	JSZY-SB-039 (1)、JSZY-SB-039 (2)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JSZY-SB-040 (1)、JSZY-SB-040 (2)、 JSZY-SB-040 (3)、JSZY-SB-040 (4)
声级校准器	HS6020 型	JSZY-SB-044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JSZY-SB-045(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JSZY-SB-057
小流量气体采样器	KB-6010	JSZY-SB-058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JSZY-SB-080

\*\*\*\*\*报告结束\*\*\*\*\*